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增加土地储备，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公司2016年9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参与了黄山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成功竞得黄山黎阳镇率水桥西侧D地块土地使用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土地的具体情况

1、地块位置：黄山黎阳镇率水桥西侧D地块位于黄山市黎阳镇。东至规划一路，南至老屯五公路，西至黎山农民安置小区用地，北至黄山市地震台用地。

2、地块面积：总出让土地面积为36,723.91平方米。

3、用地性质：住宅、商服用地。

4、规划设计条件：容积率1.4，地上规划可建建筑面积51,413.47平方米。

5、成交价格：人民币53,984,148元。

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授权董事会自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批准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购买经营性土地（含通过股权收购购买经营性土地）的金额合计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自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日至今，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购买经营性土地（含通过股权收购购买经营性土地）的权益出资金额为132,416,549.10元。公司参与上述地块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出资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

二、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影响

黄山黎阳镇率水桥西侧D地块位与公司目前尚在开发的广宇黄山江南新城项目同属于黄山市屯溪区，该地块的开发能够嫁接江南新城的客户资源、品牌影响，降低管理和销售费用。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符合公司的土地储备策略，预计项目

收益率将不低于公司平均投资收益率水平, 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公司与黄山市国土资源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风险提示

本次竞拍是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当前市场状况下并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的, 但由于宏观经济存在不确定性, 房地产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 房地产项目开发周期较长, 因此公司存在上述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成交通知书。
-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9日